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 系统报告



项目名称：福建师范大学与日本京都情报大学院大学
合作举办网络工程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盖公章处：

2026年 9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福建师范大学与日本京都情报大学院大学合作举办网络工程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省份	福建		
办学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上街大学城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		
合作办学者	中方（或内地）： 福建师范大学 中方（或内地）高校类型： ☒ 公办 ☐ 民办 是否双一流高校： ☐ 是 ☒ 否		
	外方（或港澳台）： The Kyoto College of Graduate Studies for Informatics, Japan（日本京都情报大学院大学） 外方（或港澳台）院校所在国家或地区： 日本		
招生起止年份	2012 年—2026 年（每年 1 期）	学制	4 年
许可证编号	MOE35JP2A20121240N		
是否参加过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评估：	☒ 是 ☐ 否 最近一次参评时间：2021-07-11 最近一次评估结果：合格		

二. 办学状态	
办学状态	☒ 在办 ☐ 停办，有在校生 ☐ 停办，无在校生
办学层次	☒ 本科层次 ☐ 硕士研究生层次 ☐ 博士研究生层次
培养模式	本科批准培养模式：国内 4 年+ 国外 0 年 本科批准培养模式：国内 3 年+ 国外 1 年 本科实际培养模式：国内 4 年+ 国外 0 年 本科实际培养模式：国内 3 年+ 国外 1 年
说明：批准培养模式填写批准的模式，实际培养模式填写实际开设的培养模式，如：本科层次批准培养模式为 4+0，实际培养模式为 4+0 和 3+1，则填写时批准模式处填写 4+0，实际培养模式处填写 4+0 和 3+1。	

三. 招生情况							
专	专	专	招	招	招生计划	招生人数	批准培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门类	招生方式	招生状态	教育部批准招生计划	学校发布招生计划	实际报到人数	其中：实际招生中外籍学生数量	培养模式（国内X年+境外X年）
网络工程	080903H	工学	纳入国家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计划	正常招生	100	60	58	0	国内4年+境外0年
总计					100	60	58	0	

统计结果：【计算公式： 招生率=实际招生人数/学校发布计划】

专业名称	招生率
网络工程	96.67%
总计	96.67%

四. 学位授予及毕业去向情况					
学位授予情况					
毕业年级学生数	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		获中方（内地）学位人数	获外方（及港澳台）学位人数	
49	49		49	0	
毕业去向情况					
升学就业学生总数	境内升学	境外升学	协议和合同就业	自主就业	未就业
45	5	5	31	4	4
说明：					
1. 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未就业					
2. 升学就业学生总数=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					

统计结果：【毕业率=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毕业年级学生数，中方（内地）学位授予率=获中方（内地）学位人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外方（及港澳台）学位授予率=获外方（及港澳台）学位人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升学就业率=升学就业学生总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总体升学率=（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内升学率=境内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外升学率=境外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总体就业率=（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协议和合同就业率=协议和合同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自主就业率=自主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未就业率=未就业/实际

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

毕业率	中方（内地）学位授予率	外方（港澳台）学位授予率
100.00%	100.00%	0.00%

升学就业 率	总体升学 率	境内升学 率	境外升学 率	总体就业 率	协议和合 同就业率	自主就业率	未就业率
91.84%	20.41%	10.20%	10.20%	71.43%	63.27%	8.16%	8.16%

五. 在校生情况

1. 在校生情况（在校生一般以下半年新生报到注册后为统计节点，指机构/项目有学籍的学生的数量，不管学生是否在国（境）外交流）

中国内地学生	港澳台学生			来华留学生		在校生总数
	香港	澳门	台湾	在籍来华留 学生（在来华 留学审核系 统中注册）	交流交换生 （非在籍）	
200	0	0	0	0	0	200

2. 出国（境）学生情况（总人数等于后三项之和；总人次≥总人数）

本年度出国（境）学生数量统计					截止到本年度年底 仍在国（境）外学生 数量
总人数	学历学习人数 （指按批复模式 赴境外学习者）	学分互认人数 （指参与交流 项目者）	短期交流交换人 数 （不含学分互认）	本年度总人次	
0	0	0	0	0	0

说明：

- 按照项目/机构中学生的性质进行填写，注意此三个输入框中的学生都不能重复，比如一个学生既属于学历学习的学生，又属于学分互认以及短期交流的学生，则只在一处填写，优先取学历学习；
- 如果一个学生既属于与学分互认学生，也属于短期交流学生，则只在学分互认处填写；
- 本年度总人次：指学历学习人数、学分互认人数以及短期交流交换人数之和（可叠加计算人数，比如一个学生即属于学历学习人数，同时又属于学分互认人数和短期交流交换人数，这三种性质的数量都需要计算该学生）。

统计结果：

1. 在校生各数量占比：

在校生学生类型	数量	占比
中国内地学生	200	100.00%
香港	0	0.00%
澳门	0	0.00%
台湾	0	0.00%
在籍来华留学生（在来华留学审核系统中注册）	0	0.00%
交流交换生（非在籍）	0	0.00%
总计	200	100.00%

2. 出国（境）学生占比情况

出国留学学生类型	数量	占比
学历学习人数（指按批复模式赴境外学习者）	0	0.00%
学分互认人数（指参与交流项目者）	0	0.00%
短期交流交换人数（不含学分互认）	0	0.00%
总计	0	0.00%

中国籍教师学历统计				内地籍教师学历统计				港澳台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学历	数量	占比		学历	数量	占比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	0	0.00%		本科	0	0.00%		本科	0	0.00%	
硕士	9	47.37%		硕士	9	47.37%		硕士	0	0.00%	
博士	10	52.63%		博士	10	52.63%		博士	0	0.00%	
总计	19	100.00%		总计	19	100.00%		总计	0	0.00%	

中国籍教师职称统计			内地籍教师职称统计			港澳台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职称	数量	占比	职称	数量	占比
无职称	0	0.00%	无职称	0	0.00%	无职称	0	0.00%
初级职称	2	10.53%	初级职称	2	10.53%	初级职称	0	0.00%
中级职称	11	57.89%	中级职称	11	57.89%	中级职称	0	0.00%
副高级职称	4	21.05%	副高级职称	4	21.05%	副高级职称	0	0.00%
正高级职称	2	10.53%	正高级职称	2	10.53%	正高级职称	0	0.00%
总计	19	100.00%	总计	19	100.00%	总计	0	0.00%

3. 外籍教师学历及职称占比

外籍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本科	0	0.00%
硕士	5	100.00%
博士	0	0.00%
总计	5	100.00%

外籍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初级职称	0	0.00%
中级职称	3	60.00%
副高级职称	1	20.00%
正高级职称	1	20.00%
无职称	0	0.00%
其他	0	0.00%
总计	5	100.00%

4. 所有教师学历及职称统计

所有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	0	0.00%
硕士	14	58.33%
博士	10	41.67%
总计	24	100.00%

所有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初级职称	2	8.33%
中级职称	14	58.33%
副高级职称	5	20.83%
正高级职称	3	12.50%
无职称	0	0.00%
其他	0	0.00%
总计	24	100.00%

七. 课程情况				
(填报自然年度)				
1. 本年度实际开设课程情况				
实际开设课程总门数	中方开设课程门数	引进外方课程门数	共同开发课程门数	学生赴境外学习课程门数
66	43	19	4	0
2. 本机构/项目外方资源引进情况				
“四个三分之一”情况	外方教师担负专业核心课程的门数占全部课程门数比例	外方教师担负专业核心课程教学时数占全部教学时数比例	引进外方课程占全部课程比例	引进的外方专业核心课程占专业核心课程比例
比值 (%)	35.1	33.5	34.8	45.9

八. 年度财务情况			
年度总收入 (单位: 万元)	支出 (单位: 万元)	本年度结余 (单位: 万元)	上年度转存结余 (单位: 万元)
560.00	632.27	-72.27	-48.48
注: 截至统计年度 (自然年) 年底, 例如 2025 年填报 2024 年情况。			

九. 党建思政情况	
<p>党建思政情况:</p> <p>注: 应至少包含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学生思政教育、师德师风工作、机构或项目党支部数/党员数/本年度发展党员数/积极分子数、薄弱环节及下步举措等。</p>	<p>本专业自设立以来, 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的各项要求,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将党建思政工作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 着力构建具有中外合作办学特色的“大思政”工作格局, 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国际视野与家国情怀的网络工程专业人才提供坚强政治保障。(一)强化政治引领, 夯实党建思政工作根基 项目自启动以来, 坚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及《关于加强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精神, 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结合网络工程专业特色, 开展“网络安全与国家治理”主题研讨等学生思想理论学习活动, 推动理论学习与专业实践深度融合。根据学生党员数量和发展阶段, 科学设置学生党支部, 选拔政治坚定、业务突出、具备较强适应能力的教师党员担任支部书记。严格执行发展党员总要求, 将理想信念教育贯穿于学生学习全过程, 引导学生党员在专业学习、文化交流和社会服务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2025 年度, 网络工程专业共有学生党员 5 人, 入党积极分子 14 人, 全年组织开展党课、主题党日、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各类党建活动 30 余场。(二)筑牢阵地防线,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培养全过程。全面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要求, 确保思政课学时足、学分够、质量优, 开</p>

	<p>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等课程。坚持正确导向，定期研判意识形态风险和开展师生思想政治动态调研，及时掌握并疏导学生思想困惑。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对外方课程引进、外籍教师授课等重点环节加强把关，严格落实教师遵章守纪、师德规范和教学纪律等要求，并坚决落实“一票否决”制。加强学生意识形态教育，定期开展集中教育，做好每月排查和信息报送工作，坚决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三）创新育人模式，增强思政教育工作实效 坚持组织育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主责主业，深入开展理论学习教育，精心运营“闽盾青锋·学习来信”等新媒体栏目，全面提升思想政治质效。坚持实践育人，结合专业特色，打造“闽盾青锋”工作品牌，组建网络强国宣讲团和网安科普文创团，深入社区、中小学、企业开展网络文明宣传、安全知识普及等活动。组织学生参与“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等高水平赛事，实现以赛促学。建强思想文化阵地，统筹线上与线下媒体资源，线上重点打造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矩阵，设立“榜样速递”等专栏，宣传学生正面典型，弘扬主旋律，增强吸引力。建设“红客书吧”、考研自习室、一站式学生社区、宿舍文化长廊等空间，集中展示中外合作办学成果与校园文化，营造积极向上氛围。（四）薄弱环节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1. 薄弱环节。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契合中外合作办学需求的党建活动和思想政治工作品牌影响力需进一步提升。2. 下一步整改措施。一是增强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实效。坚持分类施策差异化开展国情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规范学习，完善师德考核评价机制。创新学习教育形式，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警示教育，强化课堂阵地管理，做好课堂思政，切实提升教育针对性。二是提升特色党建思政品牌影响力。立足中外合作办学特色，凝练品牌内核，组织师生围绕网络安全监测、数据安全防护、智慧社会服务等方向开展科技攻关和志愿服务活动。健全品牌常态化运行、效果评估机制，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总结推广典型案例，扩大品牌辨识度与育人辐射效应。</p>
教学计划是否开足开齐思政课：	☒ 是 ☐ 否
思政课中是否开设习思想课程：	☒ 是 ☐ 否

十. 联系信息（注：审核人为机构/项目的负责人；负责人为 学校分管副校长及以上。）				
	姓名	职务	电话	邮箱
填报人	陈建伟	专业负责人	18705919585	jwchenfj@fjnu.edu.cn
审核人	林崧	工会主席、院务委员	15605911503	lins95@fjnu.edu.cn
负责人	欧阳松应	副校长、联合管理委员会主席	0591-22867666	ouyangsy@fjnu.edu.cn

